

有該說“不”的時候

蘇姬·奧蒙(Suze Orman)在CNN電視上，有一個節目，給收視人作財務建議；看來她算不得出色的財務顧問，所談的也多屬常識，在對問難決疑時，最常用的話是：“拒絕！（“Denied！”）說話帶權威的語氣，有時還似乎專橫，叫人不怎麼舒服。說來有些怪，提問的人對她頗服帖，從來沒有誰說：“我的錢，我作主，你算哪回事！”而且時常有人回應表示感謝，認為解決了他們的問題。原因是他們相信專業知識的權威，甘願接受。

我們都知道，現代人對孩子嬌慣，一個孩子的家庭，更是由寵而崇，把孩子當小偶像，好像怕投資搞砸了的畏懼，不敢加以管教。美國人不僅物質條件優裕，還受杜威等人物的影響，主張讓孩子自由發展。可是當調查在這樣環境下長成的人，他們大多數的悔恨，是以為在長成過程中，缺乏權威的指導，不知道甚麼是正確方向，和養成價值觀念。我們都可以回想：如果在兒時當初多受管教，是否該感謝？

在所羅門的箴言中，如此記着：“責備人的後來蒙人喜悅，多於那用舌頭諂媚人的。”（箴二八：23）只是坐寶座的人，總難免有個隨在身後之危險，是常聽諂媚的話，很難接受責備的話；即使有稀見敢於犯顏直諫的忠臣，也會落得不好的下場。

華人有句諺語：“慣子如殺子。”對孩子不加管教，有時真會造成其喪身的結果。合神心意的王大衛，治家卻不見高明。他第四的王子亞多尼雅，就因受父王的溺愛，落得悲慘下場。聖經記載：“他父親[大衛]從來沒有使他[亞多尼雅]憂悶，說：‘你是作甚麼呢？’他甚俊美，生長押沙龍之後。”（王上一：6）

二十世紀的工商業社會，為商人說話的經濟學家，提倡“消費刺激生產”，給浪費以藉口：“先享用，後付款”，把欠債的觀念改為美稱“信用”。1920年代，美國創始了“信用卡”，起初是石油公司發行。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，戰爭文化常伴着死亡威脅，驅使人不管明天；戰後繼至的經濟繁榮，使人且顧今日享樂。國際通用的信用卡應運而生：1950年，發出了Diners' Club卡開路。1958年，繼之而起的是American Express，提供旅遊尋樂的方便。錢哪裡來？當然，銀行樂於有條件供應。1959年，加州美國銀行Bank Americard卡問世，後來改稱VISA。此後，國際信用卡相繼如雨後春筍，爭相吸引顧客。

曾有一名年輕人，展示其擁有的各種信用卡，連接起來成為長長的一條，有好多尺之長，足可比絞死人的蟒蛇。他卻引以為榮，在電視展示於公眾之前，作為銜揚自己信用的證據。

信用導致濫用，消費流入浪費。用人如此，用錢也如此。可惜，不少人不能節制購買慾，愚昧的賣了自己；為滿足擁有慾，結果竟成為被擁有！幾年前，有位智者建議，把所有的信用卡剪破，放在微波爐焙製成餅，然後開慶祝會“戒債”，立願只買需要的東西，而且囊中有現金才買。

其實，不僅買東西是物質慾望的試探，還有各色各樣的試探。面對各樣的試探，都要有拒絕的勇氣，肯說：“不！”才可免除日後的麻煩，被罪纏住。聖經說：“我勸你們要禁戒肉體的私慾，這私慾是與靈魂爭戰的。”（彼前二：11）如果對於私慾不加禁戒，會成為導致失敗的原因。

許多人自己不知道禁戒，要等嚴格的顧問來，才立得了志。還有更多的人，屢次立志，卻屢次失敗。當然，有時連法律和刑罰，都不能達到轄制的效果，可見慾望的力量有多可怕了。

克制慾望是不容易的事。一個例子是吸煙。菸草並不是維持健康的必需品，有惡臭，對於自己和周圍的人都有害處。這個誰都知道當戒，但卻作不來。馬克吐溫曾自嘲說：“戒菸並不難，我已經戒個好多次了。”有些征服半個世界的英雄，也克制不了自己吸煙的習慣。當然，還有節食，特別是戒貪，更是不容易的事。基本上說來，要從小開始，養成對自己慾望說“不”的習慣；作父母的，要及早對孩子說“不”，不要縱容他們，因為滿足孩子的不正當慾望，就是助長他們的惡習，最後為魔鬼所控制，引致毀滅的後果。

有人公然反抗神，甚至乾脆說“神死了”，當然這些是由魔鬼的差役作的，常是在高級知識分子中發酵；不過，說來是低級的手法。魔鬼最厲害的手段，並不是要求誰公開對神宣戰，公開宣示對美國效忠；而是叫人在看來不要緊的小事上，違背神的旨意，逐步向魔鬼靠攏。就以欠債的事來說，魔鬼並不禁止誰作慈惠事業，也不需要禁止誰奉獻金錢；它只鼓勵人滿足自己無度的私慾，特別是鼓勵領袖們如此作；然後...哪還有餘力作應該作的事？哪還會顧到別人？

也許，這種問題該用不到電視顧問，該去請問教牧；對於這類的事件，他們足可解決而游刃有餘；可惜，今天許多教牧，就是不願意講罪，吝於開口說“不”！信徒缺乏正確的價值觀念，事就不堪問。難辨是非，不知甚麼當節制，實在是今代人的困惑。因此，我們必得相信主，靠聖靈結出節制的果子（加五：23）。

人類的始祖亞當，夏娃，在伊甸園的時候，真是甚麼都有，可說一無所缺，如果知道一無所求該有多好！他可偏不滿足，要吃神所禁

止的分別善惡樹的果子。結果，罪從一人入了世界，犯罪墮落的人，知善而不能行，知惡而不能去(創三:1-8)。基督耶穌道成肉身降世，在曠野受試探，周遭一無所有，祂卻寧以行父神的旨意為食物，不求以神旨外的途徑，滿足自己慾望，就能拒絕試探而得勝(太四:1-11)。這樣，為信祂的人，開啟了失去樂園的道路，使信的人藉祂蒙恩，得以進到父面前。

盼望教會能夠作世上的光，給世人指示方向，勝過試探。聖徒更應該順從聖靈，拒絕試探。

當面對試探的時候，自己應付不了，要倚靠神。聖經說：“你們要順服神，務要抵擋魔鬼，魔鬼就必離開你們逃跑了。”(雅四:7)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